

证券代码：300194

证券简称：福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4-060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大会。经出席会议的职工民主表决，一致同意选举徐一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徐一峰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件：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徐一峰：男，1981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3月至今在福安药业集团宁波天衡制药有限公司工作，现任福安药业集团宁波天衡制药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副主任兼宁波天衡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一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178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